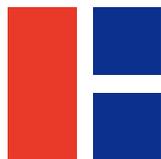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O GROUP LIMITED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0)

盈利警告

本公佈由揚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與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比較，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綜合溢利淨額預期將減少不多於61百萬港元。預期本集團本期間綜合溢利淨額將減少，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的淨影響：

- (i) 與相應期間比較，本期間的毛利增加不多於15百萬港元；
- (ii) 與相應期間比較，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的公平值變動的減少，合共可換股債券轉股產生收益，減少不多於32百萬港元；
- (iii) 與相應期間比較，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減少不多於24百萬港元；及

* 僅供識別

(iv) 與相應期間比較，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不多於17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工資增加。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純粹建基於本集團目前可取得之資料，該等資料經本公司管理層初步審閱及評估本集團之管理賬目後發表。管理賬目仍然有待敲定及作出必要調整，且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審核或審閱。本集團財務表現之詳情將於2019年11月底或之前於本集團本期間中期業績公佈中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李昌源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昌源先生、陳國培先生及譚永元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譚國華先生、董慧敏女士及曹漢璽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少能博士、高一鋒先生及甘敏儀女士。